

1. 請閱讀創世紀第一至三章,
 - a.請寫下有關男女婚姻關係的章節及內容.

b.請列出破壞男女之間原先的共融的章節及內容.

創 1:1 在起初，天主，創造了天地。
創 1:2 大地還是混沌，空虛，深淵上還是一團黑暗，天主的神在水面上運行。
創 1:3 天主說：「有光！」就有了光。
創 1:4 天主見光好，就將光與黑暗分開。
創 1:5 天主稱光為「晝」，稱黑暗為「夜」。過了晚上，過了早晨，這是第一天。
創 1:6 天主說：「在水與水之間要有穹蒼，將水分開！」事就這樣成了。
創 1:7 天主造了穹蒼，分開了穹蒼以下的水和穹蒼以上的水。
創 1:8 天主稱穹蒼為「天」，天主看了認為好。過了晚上，過了早晨，這是第二天。
創 1:9 天主說：「天下的水應聚在一處，使旱地出現！」事就這樣成了。
創 1:10 天主稱旱地為「陸地」，稱水匯合處為「海洋」。天主看了認為好。
創 1:11 天主說：「在陸地上，土地上要生出青草，結種子的蔬菜，和結果子的果樹，各按照在它內的種子的種類！」事就這樣成了。

創 1:12 土地就生出了青草，結種子的蔬菜，各按其類，和結果子的樹木，各按照在它內的種子的種類。天主看了認為好。

創 1:13 過了晚上，過了早晨，這是第三天。

創 1:14 天主說：「在天空中要有光體，以分別晝夜，作為規定時節和年，月，日的記號。

創 1:15 要在天空中放光，照耀大地！」事就這樣成了。

創 1:16 天主於是造了兩個大光體：較大的控制白天，較小的控制黑夜，並造了星宿。

創 1:17 天主將星宿擺列在天空，照耀大地，

創 1:18 控制晝夜，分別明與暗。天主看了認為好。

創 1:19 過了晚上，過了早晨，這是第四天。

創 1:20 天主說：「水中要繁生蠕動的生物，地面上、天空中要有鳥飛翔！」事就這樣成了。

創 1:21 天主於是造了大魚和所有在水中孳生的蠕動生物，各按其類，以及各種飛鳥，各按其類。天主看了認為好。

創 1:22 遂祝福牠們說：「你們要孳生繁殖，充滿海洋；飛鳥也要在地上繁殖！」

創 1:23 過了晚上，過了早晨，這是第五天。

創 1:24 天主說：「地上要生出生物，各按其類；走獸、爬蟲和地上各種生物，各按其類！」事就這樣成了。

創 1:25 天主於是造了地上的生物，各按其類；各種走獸，各按其類；以及地上所有的爬蟲，各按其類。天主看了認為好。

創 1:26 天主說：「讓我們照我們的肖像，按我們的模樣造人，叫他管理海中的魚、天空的飛鳥、牲畜、各種野獸、在地上爬行的各種爬蟲。」

創 1:27 天主於是照自己的肖像造了人，就是照天主的肖像造了人：造了一男一女。

創 1:28 天主，祝福他們說：「你們要生育繁殖，充滿大地，治理大地，管理海中的魚、天空的飛鳥、各種在地上爬行的生物！」

創 1:29 天主又說：「看，全地面上結種子的各種蔬菜，在果內含有種子的各種果樹，我都給你們作食物；

創 1:30 至於地上的各種野獸，天空中的各種飛鳥，在地上爬行有生魂的各種動物，我把一切青草給牠們作食物。」事就這樣成了。

創 1:31 天主看了他造的一切，認為樣樣都很好。過了晚上，過了早晨，這是第六天。

創 2:1 這樣，天地和天地間的一切點綴都完成了。

創 2:2 到第七天天主造物的工程已完成，就在第七天休息，停止了所作的一切工程。

創 2:3 天主，祝福了第七天，定為聖日，因為這一天，天主停止了他所行的一切創造工作。

創 2:4 這是創造天地的來歷：在上主天主，創造天地時，

創 2:5 地上還沒有灌木，田間也沒有生出蔬菜，因為上主天主還沒有使雨降在地上，也沒有人耕種土地，

創 2:6 有從地下湧出的水浸潤所有地面。

創 2:7 上主天主用地上的灰土形成了人，在他鼻孔內吹了一口生氣，人就成了一個有靈的生物。

創 2:8 上主天主在伊甸東部種植了一個樂園，就將他形成的人安置在裡面。

創 2:9 上主天主使地面生出各種好看好吃的果樹，生命樹和知善惡樹在樂園中央。

創 2:10 有一條河由伊甸流出灌溉樂園，由那裡分為四支：

創 2:11 第一支名叫丕雄，環流產金的哈威拉全境；

創 2:12 那地方的金子很好，那裡還產真珠和瑪瑙；

創 2:13 第二支河名叫基紅，環流雇士全境；

創 2:14 第三支河名叫底格里斯，流入亞述東部；第四支河即幼發拉的。

創 2:15 上主天主將人安置在伊甸的樂園內，叫他耕種，看守樂園。

創 2:16 上主天主給人下令說：「樂園中各樹上的果子，你都可吃，

創 2:17 只有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那一天你吃了，必定要死。」

創 2:18 上主天主說：「人單獨不好，我要給他造個與他相稱的助手。」

創 2:19 上主天主用塵土造了各種野獸和天空中的各種飛鳥，都引到人面前，看他怎樣起名；凡人給生物起的名字，就成了那生物的名字。

創 2:20 人遂給各種畜牲、天空中的各種飛鳥和各種野獸起了名字；但他沒有找著一個與自己相稱的助手。

創 2:21 上主天主遂使人熟睡，當他睡著了，就取出了他的一根肋骨，再用肉補滿原處。

創 2:22 然後上主天主用那由人取來的肋骨，形成了一個女人，引她到人前，

創 2:23 人遂說：「這才真是我的骨中之骨，肉中之肉，她應稱為「女人」，因為是由男人取出的。」

創 2:24 為此人應離開自己的父母，依附自己的妻子，二人成為一體。

創 2:25 當時，男女二人都赤身露體，並不害羞。

創 3:1 在上主天主所造的一切野獸中，蛇是最狡猾的。蛇對女人說：「天主真說了，你們不可吃樂園中任何樹上的果子嗎？」

創 3:2 女人對蛇說：「樂園中樹上的果子，我們都可吃；

創 3:3 只有樂園中央那棵樹上的果子，天主說過，你們不可以吃，也不可摸，免得死亡。」

創 3:4 蛇對女人說：「你們決不會死！

創 3:5 因為天主知道，你們那天吃了這果子，你們的眼就會開了，將如同天主一樣知道善惡。」

創 3:6 女人看那棵果樹實在好吃好看，令人羨慕，且能增加智慧，遂摘下一個果子吃了，又給了她的男人一個，他也吃了。

創 3:7 於是二人的眼立即開了，發覺自己赤身露體，遂用無花果樹葉，編了個裙子圍身。

創 3:8 當亞當和他的妻子聽見了上主天主趁晚涼在樂園中散步的聲音，就躲藏在樂園的樹林中，怕見上主天主的面。

創 3:9 上主天主呼喚亞當對他說：「你在那裡？」

創 3:10 他答說：「我在樂園中聽到了你的聲音，就害怕起來，因為我赤身露體，遂躲藏了。」

創 3:11 天主說：「誰告訴了你，赤身露體？莫非你吃了我禁止你吃的果子？」
創 3:12 亞當說：「是你給我作伴的那個女人給了我那樹上的果子，我才吃了。」
創 3:13 上主天主遂對女人說：「你為什麼作了這事？」女人答說：「是蛇哄騙了我，我才吃了。」
創 3:14 上主天主對蛇說：「因你做了這事，你在一切畜牲和野獸中，是可咒罵的；你要用肚子爬行，畢生日日吃土。」
創 3:15 我要把仇恨放在你和女人，你的後裔和她的後裔之間，她的後裔要踏碎你的頭顱，你要傷害他的腳跟。」
創 3:16 後對女人說：「我要增加你懷孕的苦楚，在痛苦中生子；你要依戀你的丈夫，也要受他的管轄。」
創 3:17 後對亞當說：「因為你聽了你妻子的話，吃了我禁止你吃的果子，為了你的緣故，地成了可咒罵的；你一生日日勞苦才能得到吃食。」
創 3:18 地要給你生出荊棘和蒺藜，你要吃田間的蔬菜；
創 3:19 你必須汗流滿面，才有飯吃，直到你歸於土中，因為你是由土來的；你既是灰土，你還要歸於灰土。」
創 3:20 亞當給自己的妻子起名叫厄娃，因為她是眾生的母親。
創 3:21 上主天主為亞當和他的妻子做了件皮衣，給他們穿上；
創 3:22 然後上主天主說：「看，人已相似我們中的一個，知道了善惡；如今不要讓他伸手再摘取生命樹上的果子，吃了活到永遠。」
創 3:23 上主天主遂把他趕出伊甸樂園，叫他耕種他所由出的土地。
創 3:24 天主將亞當逐出了以後，就在伊甸樂園的東面，派了「革魯賓」和刀光四射的火劍，防守到生命樹去的路。

2. 請閱讀舊約中的盧德傳及多俾亞傳

a. 你對這兩個故事印象最深刻是：(請寫下章節)

b. 從這兩個故事中，你覺得什麼是婚姻的意義。

盧德傳

盧 1:1 當民長，執政時代，國內發生了饑荒。有個人帶了他的妻子和兩個兒子，從猶大，白冷到摩阿布鄉間去僑居。

盧 1:2 這人名叫厄里默肋客，他的妻子名叫納敖米，他的兩個兒子：一個名叫瑪赫隆，一個名叫基肋雍，是猶大，白冷，厄弗辣大人。他們到了摩阿布鄉間，就住在那裡。

盧 1:3 後來納敖米的丈夫厄里默肋客死了，留下了她和她的兩個兒子。

盧 1:4 他們都娶了摩阿布女子為妻：一個名叫敖爾帕，一個名叫盧德；他們在那裡大約住了十年。

盧 1:5 瑪赫隆和基肋雍二人也相繼去世，只剩下了那婦人，沒有兒子，也沒有丈夫。

盧 1:6 於是她便與她的兩個兒媳打算從摩阿布鄉間起程回家，因為她在摩阿布鄉間聽說天主垂顧了他的百姓，賜給了他們食糧。

盧 1:7 當她和她的兩個兒媳，要從寄居的地方出發，取道回猶大故鄉的時候，

盧 1:8 納敖米就對她的兩個兒媳說：「你們去罷！各自回娘家去！願上主恩待你們，如同你們待了死者和我一樣。

盧 1:9 願上主賜你們在新夫家裡，各得安身！」於是就吻了她們；她們便放聲大哭，

盧 1:10 向她說：「我們要同你回到你的民族中去。」

盧 1:11 納敖米回答說：「我的女兒，你們回去罷！為什麼要跟我去呢？難道我還能懷妊生子給你們做丈夫嗎？

盧 1:12 我的女兒啊，你們回去罷！你們走罷！我已老了，不能再嫁人了；如說我尚有希望，今夜能嫁人，也懷妊生子，

盧 1:13 你們又豈能等待他們長大，持身不嫁人？我的女兒啊！不要這樣，有了你們我反而更苦，因為上主已伸出手來與我作對。」

盧 1:14 她們於是又放聲大哭。敖爾帕吻了自己的婆婆，便回自己的家鄉去了；盧德對婆母仍依依不捨。

盧 1:15 納敖米向她說：「看，你的嫂子已回她民族和她的神那裡去了，你也跟你的嫂子回去罷！」

盧 1:16 盧德答說：「請你別逼我離開你，而不跟你去。你到那裡去，我也到那裡去；你住在那裡，我也住在那裡；你的民族，就是我的民族；你的天主，就是我的天主；

盧 1:17 你死在那裡，我也死在那裡，埋在那裡；若不是死使我與你分離，願上主罰我，重重罰我！」

盧 1:18 納敖米見她執意要與自己同去，就不再勸阻她了。

盧 1:19 於是二人同行，來到了白冷。她們一到了白冷，全城的人都為她們所驚動。婦女們驚問說：「這不是納敖米嗎？」

盧 1:20 她向她們說：「你們不要叫我納敖米，應叫我瑪辣，因為全能者待我好苦！」

盧 1:21 我去時富足，如今上主卻使我空空而回。上主責罰了我，全能者降禍於我，你們為什麼還叫我納敖米呢？」

盧 1:22 納敖米同她的兒媳摩阿布女子盧德回來了，是從摩阿布鄉間回來的。她們來到白冷，正是開始收大麥的時候。

盧 2:1 納敖米的丈夫厄里默肋客家族中有個親人，是有錢有勢的人，名叫波阿次。

盧 2:2 摩阿布女子盧德對納敖米說：「讓我到田地裡去，我在誰眼中蒙恩，就在誰後面拾麥穗。」納敖米答應她說：「我女，你去罷！」

盧 2:3 她就去了，來到田間，在收割的人後面拾麥穗。可巧，她正來到了厄里默肋客家族人波阿次的田地裡。

盧 2:4 當時波阿次也正從白冷來到，向收割的人說：「願上主與你們同在！」他們回答他說：「願上主，祝福你！」

盧 2:5 波阿次問監督收割的僕人說：「這是誰家的女子？」

盧 2:6 監督收割的僕人答說：「是那由摩阿布鄉間與納敖米歸來的摩阿布女子。」

盧 2:7 她事先請求過：請讓我在收割的人後面拾取麥穗。她來到這裡，從早晨到現在，從未休息片刻。」

盧 2:8 波阿次對盧德說：「我女，你聽我的話，你不要到別人的田地裡去拾取，也不要離開這裡，要常同我的使女在一起。」

盧 2:9 你看僕人們在那塊田裡收割，你就跟著去，我已吩咐了僕人們不要難為你。你渴了，可到水罐那裡去喝僕人打來的水。」

盧 2:10 盧德遂俯首至地，向他下拜說：「我怎樣竟蒙你如此垂青，眷顧我這外方的女子？」

盧 2:11 波阿次答覆她說：「自你丈夫死後，你怎樣待了你的婆婆，以及你怎樣離開了你的父母和故鄉，來到這素不相識的民族中：這一切事，人家都一一告訴了我。」

盧 2:12 願上主報答你的功德，願你投奔於他翼下的上主，以色列的天主，賜與你的報答是豐富的！」

盧 2:13 盧德答說：「我主，我連你的一個婢女都不如，竟在你眼裡蒙恩，你竟安慰我，對你的婢女說出這樣動心的話！」

盧 2:14 到了吃飯的時候，波阿次對她說：「你上前來吃餅，將你的餅浸在酸酒裡。」她就坐在收割的人旁，波阿次遞給了她烘焙的麥穗；她吃了，也吃飽了，還有剩下的。

盧 2:15 當她起來再拾取麥穗的時候，波阿次吩咐他的僕人說：「就連她在麥捆中拾取，你們也不要難為她；

盧 2:16 並且要從麥捆中，為她抽出些來，留下讓她拾取，不要叱責她。」

盧 2:17 她在田間拾取麥穗，直到晚上，將所拾的打了約有一『厄法』大麥。

盧 2:18 她就背著回城去，叫她婆婆看看她的收穫；又將吃飽後剩下的東西，拿出來給了她。

盧 2:19 她的婆婆問她說：「你今天在那裡拾麥穗，在那裡工作？願那眷顧你的人蒙受祝福！」她就告訴她婆婆，她在誰那裡工作，並且說：「我今天在他那裡工作的人，名叫波阿次。」

盧 2:20 納敖米對她的兒媳說：「願那位從未忘卻對生者死者施慈愛的上主，祝福這人！」納敖米又向她說：「這人是我們的親人，且是有至親義務的人。」

盧 2:21 摩阿布女子盧德接著說：「並且他還對我說過：你要常同我的僕人在一起，直到收完了我的莊稼。」

盧 2:22 納敖米向自己的兒媳盧德說：「我女，你更好跟著他的使女去罷！免得在別人的田裡受難為。」

盧 2:23 盧德就緊隨著波阿次的使女拾麥穗，直到收完了大麥和小麥。盧德時常與自己的婆婆住在一起。

盧 3:1 盧德的婆婆納敖米向她說：「我女，難道我不應為你找個安身之處，使你幸福嗎？」

盧 3:2 如今你同他的使女常在一起的波阿次，不是我們的親人嗎？看，他今夜要在禾場上簸大麥，

盧 3:3 你去沐浴，抹油，披上你的外衣，下到禾場上去，但不要使那人認出你來，直等他吃喝完了，

盧 3:4 到他睡覺的時候，你要看清他睡覺的地方；然後就去掀開他腳上的外衣，臥在那裡，他會告訴你，你所應作的事。」

盧 3:5 盧德回答她說：「你所囑咐我的，我必依照遵行。」

盧 3:6 她便下到禾場上，作了她婆婆所吩咐她的事。

盧 3:7 波阿次吃了喝了，心中暢快，就走到麥堆旁躺下了。盧德暗暗地去掀開了他腳上的外衣，躺臥在那裡。

盧 3:8 到了半夜，那人驚起，往前屈身一看，見一個女人睡在他的腳旁，

盧 3:9 便問說：「你是誰？」她答說：「我是你的婢女盧德，請你伸開你的衣襟，覆在你婢女身上罷！因為你是我的至親。」

盧 3:10 波阿次說：「我女，願你蒙上主的祝福！你行的仁愛，後者實勝於前者，以致貧富的少年，你都沒有跟隨。

盧 3:11 我女，如今你不必害怕，凡你向我所說的，我都願為你做到，因為我本城的人，都知道你是一位賢德的婦女。

盧 3:12 的確，我是你的至親，不過還有一位至親，比我更近。

盧 3:13 今夜你在這裡過夜，明早若他願意對你盡至親的義務，就由他盡好了！如果他不願意，——上主永在！我必對你盡至親的義務。你儘管睡到天明。」

盧 3:14 她就在他的腳旁睡到天明。在人能彼此辨別以前，她就起來了；波阿次心想：「不要叫人知道有婦女來過場上。」

盧 3:15 於是他說：「伸開你所披的外衣，雙手拿住！」她就拿著，波阿次量了六斗，大麥給她，放在她肩上；她就背著回城去了。

盧 3:16 到了婆婆那裡，婆婆就問她說：「我女，事情怎樣？」盧德就向她述說了那人對她所作的一切；

盧 3:17 並說：「他還給了我這六斗，大麥，因為他向我說：「你不要空手回去見你的婆婆。」

盧 3:18 納敖米就說：「我女，你等著罷！看這事有什麼結果；因為這人除非今日把這事辦成，必不安心。」

盧 4:1 波阿次走上城門口，坐在那裡。可巧，波阿次所說的那位至親，正從那裡經過，他就對他說：「某兄，請過來，坐一坐！」他就過去坐下了。

盧 4:2 波阿次又由城內的長老中，邀請了十位，對他們說：「請你們在這裡坐一坐！」他們就都坐下。

盧 4:3 波阿次便對那位至親說：「從摩阿布鄉間回來的納敖米要賣我們兄弟厄里默肋客的一塊田。

盧 4:4 我認為我應在你面前說明這事，並請你當著在坐的諸位及民眾的長老前，購買這塊地。若你願意盡你至親的義務，就盡；若你不願意盡，請告訴我知道；因為除你應盡這義務之外，沒有別人了；你以後就是我。」那人答說：「我盡。」

盧 4:5 波阿次接著說：「你從納敖米手中購得田地的那一天，也應娶亡者之妻，即摩阿布女子盧德，好給死者在嗣業上留名。」

盧 4:6 那位至親答說：「那麼我就不能盡這義務了，免得我的產業受害，你盡我應盡的義務罷！我不能盡了。」

盧 4:7 從前在以色列中間，無論對於買賣或交易，為確定一事，有這樣的一個風俗：就是一方應脫下自己的鞋，交與另一方：這在以色列就算為證據。

盧 4:8 那位至親對波阿次說：「你購買罷！」遂就脫下了自己的鞋。

盧 4:9 於是波阿次對長老及所有在坐的民眾說：「今天你們作證，我從納敖米手中購得了屬於厄里默肋客及基肋雍與瑪赫隆的一切產業；

盧 4:10 同時我也取得了瑪赫隆的妻，摩阿布的女子盧德為我的妻室，好給死者在嗣業上留名，不叫死者的名字，在自己的兄弟和故鄉的門戶中失傳；今日你們為此作證！」

盧 4:11 在城門旁的民眾和長老都回答說：「我們作證。願上主使這走進你家中的婦女，像似那兩位曾建立了以色列家的辣黑耳和肋阿！願你在厄弗辣大昌盛，願你在白冷得享盛名！」

盧 4:12 願你的家藉上主使這少婦給你所生的後裔，相似塔瑪爾給猶大所生的培勒茲的家。」

盧 4:13 波阿次遂娶了盧德，她就成了他的妻子。他走近了她，上主賜她懷孕，生了一個兒子。

盧 4:14 婦女們就對納敖米說：「願上主受頌揚！因為他沒有使你今日缺乏承繼者。願他在以色列中得享盛名！」

盧 4:15 他是你心靈的安慰，是你老年的依靠，因為他是愛你的兒媳所生的；像這樣的兒媳，對你實勝過七個兒子。」

盧 4:16 納敖米接過嬰兒來，抱在懷中，做了他的保母。

盧 4:17 鄰近的婦女喊著說：「納敖米得了個兒子！」她們就給他起名叫敖貝得；他就是達味的父親葉瑟的父親。

盧 4:18 以下是培勒茲的族譜：培勒茲生赫茲龍，

盧 4:19 赫茲龍生蘭，蘭生阿米納達布，

盧 4:20 阿米納達布生納赫雄，納赫雄生撒耳孟，
盧 4:21 撒耳孟生波阿次，波阿次生敖貝得，
盧 4:22 敖貝得生葉瑟，葉瑟生達味。

多俾亞傳

多 1:1 托彼特的言行錄：托彼特出自納斐塔里支派的阿息耳族。他是托彼耳的兒子，阿納尼耳的孫子，阿杜耳的曾孫，加巴耳的玄孫，辣法耳的四世孫，辣古耳的五世孫。

多 1:2 當亞述王厄乃默撒在位時，他從提斯貝被擄去。提斯貝是在加里肋亞山區，位於納斐塔里的刻德士之南，哈祚爾之西，缶哥爾之北偏西。

多 1:3 我托彼特一生歲月常遵循正義的路，時常大方賙濟與我一同被擄到亞述國尼尼微城的兄弟和同胞。

多 1:4 當我幼年在我故鄉以色列地時，我的宗族全納斐塔里支派離棄了達味家和耶路撒冷城；這城本是由以色列眾支派中選出，為叫以色列眾支派獻祭的地方，在那裡為世世代代建有祝聖於天主的居所聖殿。

多 1:5 我所有的兄弟和我的宗族納斐塔里全家，都向以色列王雅洛貝罕，在靠近加里肋亞山區的丹所建立的牛犢舉行祭獻。

多 1:6 惟有我一人按照給以色列所規定的永久法律，每逢慶節，常到耶路撒冷去。我帶著初熟的田產，頭胎的畜牲，什一的牲畜和初剪的羊毛，急速前往耶路撒冷，

多 1:7 交給亞郎的後裔司祭們，以作祭品。我又把十分之一的麥子、酒、油、石榴、無花果，以及其餘的硬殼果實，送給在耶路撒冷供職的肋未後裔；又將六年內應繳納的第二種什一稅變為金錢，作我每年在耶路撒冷時的費用。

多 1:8 此外，我還帶去第三種什一之物，施捨給孤兒寡婦和那些依附以色列子民的外方人。我每三年，施捨一次，並且我們還一起聚餐：這是梅瑟法律規定的命令，也是家父的母親，阿納尼耳的妻子德波辣的吩咐；因為我父親去了世，遺下了我作孤兒。

多 1:9 及至成年，我由同族中娶了一個名叫亞納的女子，她生了一個兒子，給他起名叫多俾亞。

多 1:10 我被擄到亞述作俘虜時，曾流徙到尼尼微。那時，我的眾兄弟和同胞都吃異民的食物，

多 1:11 但是，我卻自律，總不吃異民的食物，

多 1:12 因為我全心想念我的天主。

多 1:13 所以至高者賜我在厄乃默撒面前，得到恩愛和榮幸，我竟成了他的買辦，給他買辦各種用品。

多 1:14 因此，我常到瑪待去為他購買貨物，直到他死去為止。我在瑪待國辣傑斯，加彼黎的兒子加貝羅兄弟那裡，存放了幾袋錢，共計十『塔冷通』銀子。

多 1:15 厄乃默撒死後，他的兒子散乃黑黎布繼位為王的時候，與瑪待的交通斷絕了，因此，我再不能到瑪待那裡去。

多 1:16 在厄乃默撒年間，我對同族的兄弟常大方施捨。

多 1:17 我把我的食物分送給飢餓的人，把我的衣服，施捨給裸體的人；我若看見同族的屍體，被拋在尼尼微城牆外，我便一一埋葬。

多 1:18 當散乃黑黎布因說了詛咒的褻語，在上天大主懲罰他之日，由猶太逃回之後，無論殺了誰，我都予以埋葬，因為他在盛怒之下，殺了許多以色列子民，我便把他們的屍體收藏起來，予以埋葬。因此，散及黑黎布尋找屍首，一個也沒有找到。

多 1:19 有一個尼尼微人前去報告君王，說是我埋葬了，我便隱藏起來。當我聽說君王知道了我的下落，正在追捕我來處死時，我很害怕，就逃跑了。

多 1:20 但是，我所有的一切財產，除了我的妻子亞納和我的兒子多俾亞外，都毫不留情地沒收了去，歸入王庫。

多 1:21 然而還沒有過四十天，他的兩個兒子把他殺死，逃到阿辣辣特山裡去了。他另一個兒子厄撒哈冬繼位為王，並且任命我的兄弟阿納耳的兒子阿希加，總理他全國的財務，有權掌管一切事務。

多 1:22 那時阿希加為我求情，我纔得以回到尼尼微，因為阿希加曾在亞述王散乃黑黎布執政時，作過酒正，又掌過指璽，當過家宰和財政等職，而厄撒哈冬又重用他；他是我的侄子，又是我的血親。

多 2:1 厄撒哈冬為王時，我回了家，我的妻子亞納和我的兒子多俾亞也歸還了給我。在我們的五旬節，日，即七七節日，他們為我預備了筵席，我便坐下準備進膳。

多 2:2 在給我預備桌子，擺上豐盛的食品時，我對我的兒子說：「孩子！你去，在擄到尼尼微的同族兄弟中，尋找一個全心懷念上主的窮人，領他來與我們一同進膳。孩子，我等你回來。」

多 2:3 多俾亞便出去，在同族兄弟中尋找一個窮人，他回來時說：「父親！」我對他說：「孩子！我在這裡。」他接著說：「父親！我看見了我們同族的一個人被殺，扔在市場上，他是剛纔在那裡被絞死的。」

多 2:4 我立刻跳起來，離開了筵席，連什麼都沒有嘗，就去把他從大街上抬回來，放在一間小屋裡，等到太陽西落以後，再去埋葬。

多 2:5 我回來沐浴之後，悲傷著吃了些食物；

多 2:6 於是記起了亞毛斯先知對貝特耳發的預言說：「你們的慶節將變為悲哀，你們的一切歌曲將變為傷歎。」我便哭起來。

多 2:7 太陽西落以後，我去掘了墳，把他埋葬了。

多 2:8 我的鄰居譏諷說：「他還不怕！他以前為了這事曾被通緝處死，以致必須逃命。看，他又埋葬死人。」

多 2:9 當夜，我沐浴之後，便進了我的庭院，靠著庭院的牆睡下了。當時因為天熱，我的臉沒有蓋上，

多 2:10 也沒有看見小鳥在我上面的牆上，牠們的熱糞落到我的眼裡，即起了一層白膜；我去求醫診治，但是愈給我敷藥，我的眼睛愈被白膜所遮蔽，以致完全失明。

四年之久，我甚麼也看不見。我的眾兄弟都為我悲傷，阿希加養了我兩年，直到他去厄藍為止。

多 2:11 那時，我的妻子亞納去作各種女工，

多 2:12 她把做好的工作交給雇主，雇主便付給她工錢；到「狄斯托」月七日，她把布疋剪下，交給雇主，雇主便付給她全部工資，並且還送給她一隻小山羊吃。

多 2:13 但是，小羊一到了我的家裡，便開始叫起來；我便叫她來，對她說：「這隻小山羊是那裡的？是不是偷來的？妳應該把牠還給原主，因為我們不可以吃偷來的東西。」

多 2:14 她對我說：「這是在工資以外送給我的。」但是，我仍不相信，命她歸還原主；我且為了這事替她害羞。但是，她回答我說：「你的施捨在那裡？你的善行在那裡？看，人都知道你得到了什麼報應！」

多 3:1 我心中悲傷至極，痛哭流淚，開始呻吟祈求道：

多 3:2 「上主！你是公義的，你的一切作為都公正，你的一切措施都慈愛忠誠，你審判萬世。

多 3:3 上主！現在求你顧念我，看護我，不要因我和我的祖先在你面前所犯的罪惡和愚昧而懲罰我。

多 3:4 因為他們沒有遵守你的誠命，所以你使我們遭遇劫掠、俘擄、死亡，使我們流亡到一切外邦人中，受他們的諷刺、嘲笑、詛咒。

多 3:5 如今，你因我和我祖先的罪行而加給我的種種刑罰，都是針對事實的，因為我們沒有遵守你的誠命，在你面前沒有忠誠行事。

多 3:6 如今，請你按你的聖意對待我罷！請你收去我的靈魂，使我從地面上消逝，化為灰土，因為死比生為我更好！因為我聽見了虛偽的辱罵，我心中很是憂傷。上主！請你救我脫離這種苦難，領我進入永遠的安所罷！上主！求你不要轉面不顧我，因為死了比活著看見這許多苦難，為我更好。這樣，我再也聽不見辱罵之聲了！」

多 3:7 同日，在瑪待，厄克巴塔納城裡，辣古耳的女兒撒辣聽到了她父親的一個使女的辱罵，

多 3:8 因為她已嫁過七個丈夫，而惡魔阿斯摩太在他們按禮俗與她合房以前，就一一殺死了。使女對她說：「是你殺了你的丈夫，你已嫁過七個丈夫，但是你連他們中的一個姓氏都沒有得到。

多 3:9 你為什麼因為你丈夫死了，就責打我們呢！你也跟他們去罷！巴不得我們永遠見不到你有子女！」

多 3:10 當日她心中十分憂傷，流淚痛苦，便走上她父親的樓台，想要懸樑自盡。但她轉念一想，說道：「決不能讓人譏諷我的父親說：你只有一個愛女，但是她為了許多苦難而自縊了；這樣，我必使我老年的父親悲慘地進入陰間了！還是苦求上主使我死去，總比我自縊為我更好；這樣，我一生再也聽不到辱罵了。」

多 3:11 那時，她便向窗戶伸手，祈禱說：「慈悲的天主！你是可頌揚的，你的聖名是永可讚頌的，願你的一切造物永遠，讚頌你！」

多 3:12 現在，我向你仰面舉目，

多 3:13 請你發言，命我脫離現世，使我再聽不到辱罵之聲罷！

多 3:14 主你知道，我是清白的，我從沒有受到男子的玷污。

多 3:15 我在流徙之地，從沒有玷污過我的名和我父親的名。我是我父親的獨生女，他沒有別的兒子來繼承，他也沒有近支的兄弟或近親，可以讓我嫁給他為妻。我的七個丈夫業已死去，我為什麼還活著呢？假使你不願叫我死去，那麼，上主！請你垂顧可憐我，使我再不聽見辱罵罷！」

多 3:16 那時，二人的祈禱，在榮耀的天主前都獲得垂允。

多 3:17 所以天主打發辣法耳來醫治他們二人：給托彼特除去了他眼中的白膜，使他再親眼見到天主的光芒；將辣古耳的女兒撒辣嫁給托彼特的兒子多俾亞為妻，把惡魔阿斯摩太從她身上趕出去，因為多俾亞比那一切願意娶她的人，更有權利佔有她。那時，托彼特正從庭院回到屋裡，而辣古耳的女兒撒辣也正從樓台上下來。

多 4:1 那日，托彼特想起了他在瑪待，辣傑斯，存放在加貝羅那裡的銀子來，

多 4:2 便自言自語說：「哎：我已求了死，為什麼不把我的兒子多俾亞叫來，在我死前，給他說明這項銀子的事呢？」

多 4:3 他遂叫他兒子多俾亞來到他跟前，對他說：「孩子！我若死了，你要好好安葬我；要孝敬你母親，在她一生的日子裡，不可離開她；要履行她喜歡的事，在一切事上不可使她傷心。

多 4:4 孩子！你要記住：你在母胎時，她為你經歷過種種危險；她死後，你要把她葬在我旁邊，與我埋在一個墳墓裡。

多 4:5 孩子！你要一生想念上主，不可隨意犯罪，違犯他的誡命；你要一生行義，不可走邪僻的路，

多 4:6 因為你若作正直的事，你的事業必順利成功。

多 4:7 你當用你的財產，救濟一切行義的人。施捨時，你的眼不可睥視；對一切窮人不要轉面不顧，這樣天主也總不會轉面不顧你。

多 4:8 若你多有，就該多施捨；若你少有，也不要怕少施捨。

多 4:9 因為這樣作，是為你自己積蓄困厄時日的寶藏，

多 4:10 因為施捨能救人脫免死亡，防止人陷於黑暗，

多 4:11 因為，為一切施捨的人，施捨在至高者台前，是一項悅意的禮品。

多 4:12 孩子！你應戒絕一切淫行，尤其應從你祖先的後裔中娶妻，不可娶那不是你的宗祖，支派的外邦女子為妻，因為我們是先知的後裔。孩子，記住！我們的祖先諾厄、亞巴郎、依撒格、雅各伯，一開始都是從自己兄弟中娶妻，因此他們在自己的兒女身上得了祝福，他們的後裔也將繼承福地。

多 4:13 孩子！現在你要愛你的兄弟，內心不可輕視你的兄弟和你同族的兒女，而不從他們中娶妻，因為驕傲必使人敗壞不睦，好閒必使人窮困破產，因為好閒是飢餓之母。

多 4:14 一切勞工者的工資，不可在你那裡過夜，要立即付清。你若侍奉天主，他必報答你。孩子！在一切的事情上要謹慎，在一切的舉止上，要表示你受過好教育。

多 4:15 你厭惡的事，不可對別人做；喝酒不要喝醉；醉酒不可在你的路上與你同行。

多 4:16 該把你的食物施與飢餓的人，把你的衣服分給裸體的人。凡是富餘的，都要用來施行哀矜；在行哀矜的時候，你的眼不可睥視。

多 4:17 把你的酒和食物倒在義人的墳墓上，也不可施與惡人。

多 4:18 應向一切有智慧的人求教，不要輕視任何有益的忠告。

多 4:19 你該時時讚美上主天主，求他使你的道路正直，使你的前途與計劃順遂，因為一切的人都沒有善意，唯有上主能賞賜各種恩惠；他願舉揚的就舉揚，他願壓伏的就把他壓伏到陰府的底層。孩子！現今，你要牢記這些勸言，總不可在你心中消失。

多 4:20 孩子！現在我還要告訴你：我曾把十『塔冷通』銀子，寄存在住在瑪待，辣傑斯城的加彼黎的兒子加貝羅那裡。

多 4:21 孩子！不要害怕我們貧窮；如果你敬畏天主，遠避一切罪惡，在你的上主天主前行善，你必能富有。」

多 5:1 那時多俾亞答應他父親托彼特說：「父親！凡你命我的，我必遵行；

多 5:2 但是他不認識我，我也不認識他，我怎能向他索回這項銀子呢？我拿什麼憑據給他，使他認識我，相信我，而把銀子交給我呢？再一說，我也不認識往瑪待去的路。」

多 5:3 那時，托彼特回答他的兒子多俾亞說：「他給我寫了契據，我也給他寫了契據，且分成了兩份，我們各執一份。我把那份與銀子放在一起，請想這錢存在他那裡，至今已有二十年了。孩子！現在你去找一個忠實的人與你同去，你回來時，我們要給他報酬。趁我還活著，你去從他那裡取回這項銀子。」

多 5:4 多俾亞便出去尋找一個能與他同去瑪待，並且熟識路途的人。他一出門，遇見辣法耳天使站在他面前；但是他不知道他是天主的使者，

多 5:5 便向他說：「朋友！你是那裡的？」天使對他說：「我是你的同胞以色列的子民，我到這裡來找工作。」多俾亞對他說：「你認識往瑪待去的路嗎？」

多 5:6 天使對他說：「是，我多次到過那裡，全條路線我都很熟悉，並且許多次我到瑪待去的時候，在我們的同胞加貝羅那裡借宿，他住在瑪待的辣傑斯。厄克巴塔納與辣傑斯相隔兩天的路程；辣傑斯在山區，厄克巴塔納在平原。」

多 5:7 多俾亞對他說：「朋友！請你等我進去報告我父親，因為我正需要你與我同去，我要給你報酬。」

多 5:8 天使對他說：「好！我等你，但不可太久。」

多 5:9 多俾亞便進去，告訴他父親托彼特說：「我從我的同胞以色列子民中找到了一個人。」托彼特對他說：「孩子！你叫那個人到我這裡來，我好知道他是那一家族，那一支派的人，與你同去是否可靠。」

多 5:10 多俾亞出去叫他說：「朋友！我父親叫你。」他便進去，托彼特先向他請安；天使對他說：「祝你快樂！」托彼特回答說：「我這個眼睛失明，看不見天日的人，常躺在黑暗之中，像永遠看不見光明的死人一樣，還有什麼快樂呢？我像是生活在死人中，只能聽見人講話，卻看不見他們。」天使對他說：「放心！天主快要醫好你。放心罷！」托彼特對他說：「我的兒子多俾亞要到瑪待去，你能領導他，與他同去嗎？老兄，我要給你報酬。」天使回答說：「我可以與他同去，全條路程我都熟悉，我多次到過瑪待，那裡的平原山地我都去過，那裡的一切道路，我都熟悉。」

多 5:11 托彼特對他說：「老兄！你是那一家族，那一支派的？老兄！請告訴我罷！」

多 5:12 他說：「你為什麼需要知道我是那一支派的呢？」托彼特對他說：「我願意知道清楚一切。老兄！你是誰家的兒子？你叫什麼名字？」

多 5:13 天使對他說：「我是你同胞中的大阿納尼雅的兒子阿匝黎雅。」

多 5:14 托彼特對他說：「老兄！歡迎，歡迎！老兄！你不要因我想知道清楚你的家族而見怪！很幸運你是我的同胞，又是出自良善尊貴的家庭，我認識大舍默雅的兩個兒子，阿納尼雅和納堂，他們曾與我一同去過耶路撒冷，在那裡一同朝拜過上主；雖然我們的同胞已走入歧途，他們卻沒有失去正道；你的兄弟們都是好人，你又是出自良好的家族，你來的正巧。」

多 5:15 又說：「每天我要給你一「達瑪」作報酬，又給你一切所需，完全和我的兒子一樣。」

多 5:16 你同我兒一同去罷！若你們平安回來，我還要多給你報酬。」

多 5:17 他們就如此接洽好了。天使對他說：「我與他一同去，你不要害怕。我們平安去，也要平安回到你這裡來，因為道上很太平。」托彼特對他說：「老兄！祝你一路平安！」他便喚他的兒子說：「孩子！你去預備路上所需的一切，與你的兄弟一同去罷！孩子！願天上的天主使你們一路平安，保護你們在那裡平安，也領你們平安回到我跟前來！願他的天使與你們同行，救助你們！」多俾亞便預備路上需要的一切；臨動身時，口親了他的父母。托彼特對他說：「祝你一路平安！」

多 5:18 他的母親亞納哭著對托彼特說：「你為什麼打發孩子出外呢？他不是我們的扶手杖，常在我們面前出入嗎？」

多 5:19 錢又加不上錢，寧願失去那筆錢，而使我們的兒子安全。

多 5:20 其實，上主賜予我們的生活，為我們已足夠了。」

多 5:21 他對她說：「妹妹！你不要掛心！我們的兒子平安去，也必平安回到我們跟前來。在他平安回到你跟前的那一天，你要親眼看見他。」

多 5:22 妹妹！你不要掛慮，也不要為他們擔心，因為良善的天使陪伴著他，他的旅途必定順利，也必會平安回來。」

多 5:23 於是她就止淚不哭了。

多 6:1 少年人出門以後，天使陪伴著他，他的狗也隨著出去，與他們同行；他們二人取道前行，第一夜，宿在底格里斯河畔。

多 6:2 當少年人下到底格里斯河邊去洗腳時，忽然從水裡跳出一條大魚，要吞噬少年人的腳，他便喊叫起來。

多 6:3 天使對少年人說：「用力捉住這條魚罷！」少年人就用力捉住了那條魚，拖到岸上。

多 6:4 天使對他說：「剖開這條魚，挖出牠的膽、心和肝來，保存著，把臟腑等都拋掉，因為膽、心和肝能作良好的藥材。」

多 6:5 少年人便把魚剖開、取出膽、心和肝來；然後烤了幾塊魚肉吃了，又腌起幾塊存著。

多 6:6 二人又一起向前行，直到來近瑪待。

多 6:7 少年人問天使說：「阿匝黎雅兄！魚的心、肝和膽，可作什麼藥材？」

多 6:8 他回答說：「魚的心，肝，若在魔鬼或惡神纏身的男女面前焚化成煙，一切惡魔都要從他身上逃走，永不再住在他內；

多 6:9 至於魚，膽，若敷在患白膜的人的眼上，再向眼上的白膜一吹，眼便會痊愈。」

多 6:10 他們進了瑪待，離厄克巴塔納已近，

多 6:11 辣法耳對少年人說：「多俾亞弟弟！」他答說：「我在這裡。」天使對他說：「今夜我們應住在辣古耳的家裡，他是你的親戚，他有一個女兒名叫撒辣。

多 6:12 除了撒辣獨女外，沒有別的女兒，你與他的親屬關係比別人更近，所以你有權利娶她為妻，並繼承她父親所有的一切。這女孩又明智，又勇敢，又美麗絕倫，她的父親又是好人。

多 6:13 他又說：「老弟！你聽我的話罷！娶她是你的權利；今夜我要向她父親提及這女孩，使他們將她許配與你為妻；我們從辣傑斯回來時，你就娶她為妻。我深知辣古耳決不能拒絕你，而許配與別人，因為他知道你比任何人更有權利娶他的女兒；不然，按梅瑟書的規定，他應受死刑。老弟！現今你聽我的話罷！今晚我們就提起這女孩的事，希望能把她許配與你；當我們從辣傑斯回來的時候，我們帶著她，領她與我們一起回到你的家裡去。」

多 6:14 那時，多俾亞回答辣法耳說：「阿匝黎雅兄！我聽說她已經嫁過七個丈夫，但是，夜間他們都一一死在洞房裡；當他們正接近她時，便死去了。我還聽見人說：是惡魔殺死了他們。」

多 6:15 現今我很害怕，因為惡魔並不危害她，只殺害願意接近她的人；而我又是我父親的獨子，我怕我一旦死去，我必使我的父母因哀哭我而進入墳墓裡去，他們也再沒有別的兒子去埋葬他們。」

多 6:16 天使對他說：「你不記得你父親命你從你宗族中娶妻的命令嗎！所以，老弟！如今請你聽從我！不要理會這個惡魔，你娶她罷！我知道，今天晚上她必許配與你為妻。」

多 6:17 但是，你進入洞房以後，當拿出魚，肝和魚心來，放在香爐的火炭上，接著便會發出一種氣味，惡魔一聞到，必定逃走，永不再出現在她左右。

多 6:18 當你要與她結合時，你們二人先要醒寤祈禱，求天上的大主可憐救助你們。不要害怕，因為從永遠她就命定配與你了；你要救她，她要與你一同生活。並且我預料她將為你生子養女，他們對你就像兄弟一般。所以你不必憂慮！」

多 6:19 多俾亞聽了辣法耳的話，知道她是出自自己宗族後裔的姊妹，便十分愛她，心裡也起了戀慕之情。

多 7:1 當他們進入厄克巴塔納時，多俾亞對天使說：「阿匝黎雅兄，請領我一直到我們的同胞辣古耳那裡去！」天使便領他到了辣古耳的家；他們看見他正坐在庭院門口，便先向他請安。他對他們說：「兄弟，歡迎！歡迎！祝你們安好！」隨後領他們進了自己的家。

多 7:2 辣古耳對妻子厄得納說：「這個少年人多麼相似我的兄弟托彼特呀！」

多 7:3 厄得納於是問他們說：「兄弟，你們是那裡的？」他們回答說：「我們是被擄到尼尼微的納斐塔里的後裔。」

多 7:4 她又問說：「你們認識我們的兄弟托彼特嗎？」他們回答說：「我們認識。」

多 7:5 她又問說：「他好嗎？」他們回答說：「他好，還活著。」多俾亞說：「他是我的父親。」

多 7:6 辣古耳便跳起來，口親他，哭著對他說：「孩子，正直良善的父親的兒子，願你獲得祝福！」但當他聽說托彼特已雙目失明，便很難過說：「啊！一個正直好施的人，成了一個瞎子，多麼可憐啊！」於是他抱著他親人多俾亞的脖子，哭起來了。

多 7:7 他的妻子厄得納和他們的女兒撒辣也都哭了。

多 7:8 隨後，殺了羊群裡的一隻公羊，親熱地款待他們。

多 7:9 沐浴潔身以後當入席用飯時，多俾亞對辣法耳說：「阿匝黎雅兄，請你向辣古耳請求，把我的妹妹撒辣許配給我！」

多 7:10 辣古耳聽了這話，便對少年人說：「今晚你吃喝快樂罷！親家，因為除你以外，沒有別人有權利娶我的女兒撒辣；同樣，除你以外，我也沒有權利把她嫁給別人，因為你是我的至親。但是，孩子，我必須把真情告訴你：

多 7:11 我已把她嫁過我們同胞中七個人，但是，他們都在當夜正接近她時去世了。但是，孩子，現今你吃喝罷！上主必要在你們中行事。」

多 7:12 多俾亞說：「若你不決定我的事，我在這裡也不吃，也不喝。」辣古耳對他說：「好！我決定按照梅瑟書上所規定的，把她嫁與你；她嫁與你也是上天命定的，所以你娶你的妹妹罷！從今以後，你是他的哥哥，她是你的妹妹。從今天起，她永遠歸於你。孩子！盼望天上的大主今夜賜與你們幸福，在你們身上施行仁慈與平安！」

多 7:13 接著，辣古耳叫了自己的女兒撒辣來；她來到他跟前，他便握著她的手，遞給多俾亞說：「按照梅瑟書上的法律與規定，你娶她為妻罷！她已歸你所有，你領她平安到你父親那裡去，天上的大主必使你們平安順遂！」

多 7:14 於是又叫撒辣的母親拿出書卷來，寫了婚書，並寫下他們怎麼按照梅瑟法律的規定，把她嫁給他為妻，並蓋了印。此後，他們便開始吃喝。

多 7:15 辣古耳喚自己的妻子厄得納說：「妹妹，請你準備另一間房子，領她進去罷！」

多 7:16 她便照所吩咐的，到房裡去準備蓆榻，然後領她進去。這時她竟為她的女兒痛哭起來，隨後擦乾眼淚，向她說：

多 7:17 「女兒，你放心！願天上的大主使你變憂為喜。女兒，你放心罷！」她遂出去了。

多 8:1 吃喝完畢以後，他們要睡覺去，便領少年人進了那間小房。

多 8:2 那時多俾亞想起辣法耳的話，便從袋中拿出所存的魚，肝和魚，心，放在香爐的火炭上。

多 8:3 魚的氣味制伏了惡魔，使他逃往埃及的內陸去。辣法耳也追去，把他網在那裡，條忽間就回來了。——

多 8:4 人們出去以後，他們倆關上了房門。多俾亞便從床上坐起來，對她說：「妹妹，起來！我們一同祈禱，祈求我們的上主，在我們身上施行仁慈和保佑。

多 8:5 她便起來，於是——一起開始祈禱，祈求上主保佑他們；他便開始祈禱說：「我們祖宗的天主，你是應受讚美的！你的名號是世世代代應受頌揚的。諸天及你的一切造物，都應讚頌你於無窮之世。

多 8:6 是你造了亞當，是你造了厄娃作他的妻子，作他的輔助和依靠，好從他們二人傳生人類。你曾說過：一人獨處不好，我要給他造個相稱的助手。

多 8:7 上主，現在我娶我這個妹妹，並不是由於情慾，而是出自純正的意向。求你憐憫我和她，賜我們白頭偕老！」

多 8:8 他們互相答說：「阿們！阿們！」

多 8:9 隨後便睡了一夜。

多 8:10 那時，辣古耳也起來，便叫他的僕人同他一起出去掘墳，因為他說：「恐怕他死了，我們又要受到譏笑與辱罵。」

多 8:11 他們掘完了墳墓，辣古耳回了家，叫了妻子來，

多 8:12 說「你打發一個女僕進去看看他是死是活，假如他死了，我們馬上埋了他，不讓外人知道。」

多 8:13 她遂打發女僕去，女僕拿著燈，開了門，進去，看見他們還在一起安睡。

多 8:14 女僕便出來，報告說：「他還活著，沒有什麼不好。」

多 8:15 他們便讚美天上的大主說：「天主，你應受一切純潔和神聖的讚揚！願眾人永遠讚美你！

多 8:16 你是應受讚揚的，因為你使我快慰，沒有讓我預料的事發生，卻按你的大慈大悲恩待了我們。

多 8:17 你是應受讚揚的，因為你憐憫了這兩個獨子獨女。主啊！賜予他們慈惠和保佑，使他們一生滿享快樂慈惠罷！」

多 8:18 隨後，吩咐僕人在天亮以前，把墳墓填平。

多 8:19 他又吩咐他的妻子預備很多食物；他自己走到家畜群裡，牽出兩頭牛和四隻羊來，命人宰殺了，開始準備一連十四天的婚筵。

多 8:20 隨後，他叫了多俾亞來，向他宣誓說：「這十四天的婚筵未完結以前，你不可離開這裡，你要在我這裡住下吃喝，好撫慰我女兒破碎了的心靈。

多 8:21 凡我所有的，你立刻可帶去一半，平安回到你父親那裡。那另一半，待我和我妻子死後，也是你們的。孩子，放心罷！我是你的父親，厄得納是你的母親。從現在起，我們永遠是你的，也是你妹妹的。孩子，放心罷。」

多 9:1 那時，多俾亞叫了辣法耳來，對他說：

多 9:2 「阿匝黎雅兄！請你帶上四個僕人，兩匹駱駝，到辣傑斯，往加貝羅那裡去，把契據交給他，好把銀子索回來；並請他與你同來參與婚禮。

多 9:3 你知道我父親在計算著日期，若我耽誤了一天，必使他十分掛心。

多 9:4 你也看見辣古耳發了什麼誓，因此，我不能反抗他的誓約。」

多 9:5 辣法耳於是帶了四個僕人，兩匹駱駝，往瑪待，辣傑斯去了，住在加貝羅的家裡，把契據交給了他，並且把托彼特的兒子多俾亞娶妻，和請他參與婚禮的事，也報告了給他。他便起來，給他按原數數了幾個尚封著口的袋子，放在駱駝上，

多 9:6 清早一起動身，前來參與婚禮。當他們進到辣古耳家時，看見多俾亞正在坐席。多俾亞便跳起來，向他請安。加貝羅不禁哭起來了，祝福他說：「善良無比的人啊！你是善良無比和正義好施的人的兒子，願上主賜予你、你的妻子和你的岳父岳母天上的祝福！願天主受讚揚！因為我看見了尚似我表弟托彼特的多俾亞。」

多 10:1 托彼特天天計算日期：需要多少天前去，多少天回來。但是，當日期滿了，他的兒子還未回來時，

多 10:2 便說：「莫非他在那邊被人留住了？或是加貝羅死了，沒有人把銀子還給他？」

多 10:3 便憂悶起來。

多 10:4 他的妻子亞納說：「我的孩子已死了，已不在人間了！」於是哭了起來，哀悼，兒子說：

多 10:5 「兒啊！可苦了我！你是我眼中的光，我竟把你放走了！」

多 10:6 托彼特對他說：「妹妹，住聲，不要憂慮！他必定平安。他們在那裡一定有了什麼不湊巧的事！但是，與他同去的人，是個忠實的人，又是我們的同族。妹妹，你不必為他憂傷，他快回來了！」

多 10:7 她答說：「給我住嘴！別騙我啦！我的孩子已經死了！」她每天出去向她兒子去的路上四處觀望，也不吃飯，太陽落了，她才回家；終夜飲泣痛哭，不能入睡。

多 10:8 辣古耳誓許為自己的女兒所設的十四天婚筵日期滿了，多俾亞便進去對他說：「讓我回去罷！因為我知道，我的父母一定不相信再能見我了。所以，岳父！如今我求你讓我回去，到我父親那裡去，我已經給你說了，我是怎樣離開了他的。」

多 10:9 但是辣古耳向多俾亞說：「住下罷！孩子！住在我這裡罷！我打發送信的到你父親托彼特那裡，把你的消息告訴他。」多俾亞回答說：「不必！還是讓我離開這裡，回到我父親那裡去罷！」

多 10:10 辣古耳遂起來，把多俾亞的妻子撒辣交給他，又把他所有的家產：僕人、婢女、牛、羊、驢、駱駝、衣服、金錢和傢具，送給他一半。

多 10:11 然後遣送他們平安離去，辭別他說：「孩子，祝你平安！祝你一路平安！願天上的大主降福你和你的妻子撒辣！希望我未死之前，能看見你們的子女！」

多 10:12 又對他的女兒撒辣說：「你到你公公的家去，要孝順你的公婆，因為從今以後，他們便是你的父母，就如他們生了你一般。女兒，你平安去罷！盼望我活著的時候，常能聽到你的好消息。」他遂口親了他們，送他們離去。

多 10:13 厄得納又向多俾亞說：「親愛的孩子和兄弟！願上主護送你回去！巴不得我生時，在未死之前能看見你和我女兒撒辣的子女，好使我在上主面前得到慰藉。我把我的女兒託付給你，你一生不要使她難受。孩子，平安去罷！從今以後，我是你的母親，撒辣是你的妹妹，盼望我們一生一世，都一樣順利才好！」她口親了他們二人，便送他們平安離去。

多 10:14 多俾亞便平安喜歡地，讚美著使他一路順遂的天地的主宰，萬有的君王，離開了辣古耳；他也祝福辣古耳和他的妻子厄得納說：「願上主賜我一生能幸福地孝敬你們。」

多 11:1 當他們走近面對尼尼微的加色陵時，辣法耳對多俾亞說：

多 11:2 「吾弟，你知道我們怎樣離開了你父親；

多 11:3 所以我們要在你的妻子前面快些走，這樣，他們來到時，我們已準備好了房屋。」

多 11:4 他們二人於是一起前行。辣法耳又對他說：「你要隨身帶著魚，膽。」那隻小狗也在他和多俾亞的後面，跟著同行。

多 11:5 那時亞納正坐著，向兒子回來必經之路上觀望，

多 11:6 待她發覺是她兒子回來時，便對孩子的父親說：「看，你的兒子和與他同去的人回來了！」

多 11:7 當多俾亞快要走到他父親前時，辣法耳對他說：「我知道他的眼睛必將復明；

多 11:8 你要把魚，膽敷在他的眼睛上；這藥要把白翳聚在一起，使白翳從他眼中脫落，這樣你父親便得復明，重見天日。」

多 11:9 那時亞納跑過來，抱著她兒子的頸項，說：「孩子！我看見了你，現今我可以死了。」兩人都哭了起來。

多 11:10 托彼特也起來，踉蹌地走出了庭院的大門。

多 11:11 多俾亞便向他走去，手中拿著魚，膽，向他的眼睛吹了一吹，隨後抱住他說：「父親，放心罷！」接著把藥給他塗上，給他敷上。

多 11:12 隨後，多俾亞雙手把白翳從眼角裡剝了出來。

多 11:13 他一看見自己的兒子，便撲到他的頸項上，流著淚對他說：「孩子，我眼中的光！我看見你了！」

多 11:14 他又說：「天主是可讚美的！他的大名應永遠受讚揚！眾聖天使也是可頌的！願他的大名永遠受讚頌，因為他懲罰了我，卻又憐憫了我，使我現在得見我的兒子多俾亞。」

多 11:15 多俾亞於是歡天喜地滿口讚美著天主，進了家門，然後給他父親講述了他怎樣一路順利，怎樣索回銀子，並且怎樣娶了辣古耳的女兒撒辣為妻。他並說：「她已來近了，快到尼尼微的城門口。」

多 11:16 托彼特於是歡喜讚美著天主，走到尼尼微城門前，去迎接自己的兒媳。尼尼微人看見他獨自行走，用不著人扶助，都驚訝得很。托彼特便當眾承認天主憐憫了他，開了他的眼睛。

多 11:17 及至托彼特走到自己的兒子多俾亞的妻子撒辣面前，遂祝福她說：「女兒，歡迎，歡迎！願領你到我們這裡來的天主受讚揚！女兒，願你的父母獲得祝福！願我的兒子多俾亞獲得祝福！女兒，也願你獲得祝福！你懷著祝福和喜樂，平安進入你的家罷！女兒，進來！」

多 11:18 這一天，尼尼微城內的猶太人皆大喜歡。

多 11:19 他的侄子阿希加和納達布也歡樂地來到托彼特的家裡。多俾亞的婚筵舉行了七天。

多 12:1 婚筵完畢，托彼特叫了他的兒子多俾亞來，對他說：「孩子，你去把工資交給與你同行的人罷！並且要多給他些作酬報。」

多 12:2 他回答說：「父親，我該給他多少工資呢？即便把他與我帶回來的財產一半送給他，我也不吃虧。」

多 12:3 他領我平安回來，治好了我的妻子，給我索回了銀子來，又醫好了你。我應該給他多少工資呢？」

多 12:4 托彼特對他說：「孩子，他實在堪當收下他回來時，所帶來的一切的一半。」

多 12:5 多俾亞於是叫了他來，對他說：「請你收下你回來時，所帶來的財產的一半，作你的工資，然後平安回去罷！」

多 12:6 那時，他暗地裡叫了他們二人來，對他們說：「你們該讚美天主，感謝他，顯揚他！該在眾人前把他為你們所做的一切好事歸功於他，為讚美歌頌他的聖名；該向眾人隆重地宣示天主的工程，不要遲緩感謝他！」

多 12:7 隱藏君王的秘密固然是好，但對天主的工程，卻應該隆重地宣示和公認。你們行善，凶禍便不會臨於你們。

多 12:8 祈禱與齋戒固然是善功，但秉義施捨卻超過前二者；秉義而少有，勝於不義而多有；施捨救濟，勝於儲蓄黃金，

多 12:9 因為施捨救人脫免死亡，且滌除一切罪惡。施捨行義的人必享高壽；

多 12:10 犯罪與行不義的人，便是仇視自己的生命。

多 12:11 我要向你們說出全部真情，決不向你們隱藏什麼。我已經向你們說過：隱藏君王的秘密固然是好，但傳揚天主的工程卻是應當的。

多 12:12 當你和撒辣祈禱時，我便把你們的懇求呈到上主的榮耀前；當你埋葬死者時，我也同樣地在你左右。

多 12:13 當你毫不躊躇地起來，放下你的飲食，去埋葬那死者的時候，我便被差遣來試探你，

多 12:14 同時天主也派遣我來醫治你和你的兒媳撒辣。

多 12:15 我是辣法耳，是在上主的榮耀前，侍立往來的七位天使之一。

多 12:16 二人便驚慌起來，匍匐在地，害怕得很。

多 12:17 天使對他們說：「不必害怕，願你們平安！你們該永遠讚美天主。

多 12:18 我與你們在一起，並不是出於我的好心，而是出於天主的聖意。因此，你們該天天讚美他，歌頌他。

多 12:19 你們雖然天天見我吃喝，其實我並沒有吃喝什麼；你們看見的，只是個現象而已。

多 12:20 你們現在該在世上讚美上主，感謝天主。看，我要升到遣發我來者那裡去；你們該把所遇到的一切事寫下來。」說完這話，便升天去了。

多 12:21 當他們起來時，已經再看不見他了。

多 12:22 他們便讚美歌頌天主，並且感謝他行了這一切偉大的事業，因為天主的天使，顯現給他們。

多 13:1 托彼特為表達自己的歡樂，寫了一篇禱文說：

多 13:2 「永生的天主應受讚頌，他的王權永遠常存，因為他懲罰而又憐憫，把人拋在陰府的深處，而又把他從悽慘的禍患中救出，沒有誰能逃出他的掌握。

多 13:3 以色列子民！你們當在外邦人的面前頌揚他，因為他使你們流徙到他們之中，

多 13:4 是為叫你們在那裡顯揚他的偉大。你們該在眾生之前歌頌他，因為只有他是我們的上主，只有他是我們的天主，只有他是我們的父親，只有他永遠是天主。

多 13:5 他懲罰你們，是為了你們的不義；但他要憐恤你們眾人，把你們這些分散於各民族中的人聚集起來。

多 13:6 若是你們全心全靈歸向他，在他面前履行正道，他也必轉向你們，不再掩面不顧。

多 13:7 所以你們如今應默觀他向你們所作的一切，然後高聲感謝他；該讚美公義的上主，該頌揚永世的君王。

多 13:8 我要在被擄充軍之地讚美他，向犯罪的國民宣揚他的威能和偉大。罪人啊！你們悔改罷！你們在他面前行義罷！誰知道，或者他會寬待你們而憐憫你們！

多 13:9 我頌揚我的天主，我的靈魂欣悅於天上的君王。

多 13:10 願眾人頌揚他的偉大，在耶路撒冷讚美他。耶路撒冷聖城！因你子女的惡行，他必施行懲罰，但他還要憐憫義人的子孫。

多 13:11 你該適當地讚美上主，稱頌萬代的君王，因為他的會幕在你內，將再歡欣地建築起來，

多 13:12 為使眾俘虜在你內喜樂，為使一切不幸的人，在你內永遠獲得慈愛。

多 13:13 那時，燦爛的光輝，將照耀大地四極；無數的外方人，將從遠方到你這裡來；大地四極的居民，將要歸屬於上主天主的聖名之下，雙手帶著禮物獻給天上的君王；萬世萬代必將因你而喜樂，被選者的名號必永垂不朽。

多 13:14 凡出言開罪你的人，必受詛咒；凡毀滅你，破壞你的墻垣，打倒你的堡壘，焚燒你房屋的人，必受詛咒；但興建你的人，必永遠受祝福。

多 13:15 那時，你為義人的子孫歡欣喜樂罷！因為他們都要再聚在一處，讚美永遠的上主。愛你的人是有福的，為你的福利而喜樂的人是有福的，

多 13:16 因你種種困苦而為你憂傷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們要因你而歡樂，並且要得見你永遠的喜樂。我的靈魂，請你讚頌，上主大君！

多 13:17 因為耶路撒冷必要重建，永遠為他的居所。若我後裔的遺民，能看見你的榮耀，而稱謝天上的君王，那我多麼有福啊！耶路撒冷的城門，將是用藍寶石和翡翠建造的；周圍的城牆，將是用寶石砌成的；耶路撒冷的守望台將是用金子築成的，堡壘將是用純金造成的；耶路撒冷的街道將是用紅寶石和敖非爾石鋪成的。

多 13:18 耶路撒冷的城門都要高唱快樂的詩歌，家家戶戶都要歡呼：亞肋路亞，以色列的天主應受頌揚！蒙福的人要讚美為聖的名號，至於無窮之世。」

多 14:1 托彼特的頌詞就此結束。

多 14:2 他於一百一十二歲上平安去世，哀榮地葬在尼尼微。他雙目失明時六十二歲；復明以後，生活也很幸福，且繼續施捨救濟，時常讚美天主，頌揚天主的偉大。

多 14:3 當他臨終的時候，叫了他兒子多俾亞來，吩咐他說：「孩子！你要領你的孩子，

多 14:4 快往瑪待去，因為我確信天主藉納鴻先知論尼尼微所說的話，必要應驗，臨於亞述國和尼尼微城。凡天主遣發到以色列的先知所說的一切，也要來臨，其中一字也不能刪去，必要一一按時應驗；只有在瑪待比在亞述和巴比倫更為安全，因為我知道，並確信天主所說的一切，必要成就應驗；預言中一句也不會落空。但是，我那些住在以色列地的同胞也要被驅逐，並從福地裡被擄去；以色列全地必要荒蕪，撒瑪黎雅和耶路撒冷也要變成荒地，天主的殿宇也要被燒毀，變成灰燼，直到某一時期。

多 14:5 可是，天主還要憐憫他們，天主要再領他們回到以色列地，重建殿宇，但不如從前的那一座，直到指定的時期圓滿為止。此後眾人將要從流徙之地回來，重建耶路撒冷，恢復繁榮，其中也將重建天主的殿宇，照以色列的眾先知所預言的。

多 14:6 普天下所有的外邦人，將回心轉意，離棄那些迷惑他們走入歧途的偶像，虔誠敬畏上主天主，以行義來讚頌永生的天主。

多 14:7 在那些時日內，凡得以逃生的以色列子民，必誠心誠意懷念天主，聚集起來，回到耶路撒冷，永遠在亞巴郎的土地上安居樂業，因為這土地應歸還於他們。凡誠心誠意敬愛天主的人，必要歡樂；作惡犯罪的人，必要從地上滅絕。

多 14:8 孩子！現今我吩咐你們該誠心事奉天主，作他喜歡的事。也該命令你們的子女，行善施捨，使他們時常記念天主，永遠全心全力讚美他的聖名。

多 14:9 孩子！現今你該離開尼尼微，不要留在這裡。自你把你母親，埋葬在我身傍的那天起，就要離開這裡，因為我看見城中充滿了不義，人任意欺詐，而不以為恥。

多 14:10 孩子！你看看納達布怎樣對待了教養他的阿希加：阿希加不是被他活活地逼入地下嗎？但是天主，當面補償了他所受的凌辱，阿希加出來重見天日，納達布卻進入了永遠的黑暗中，原來他想謀殺阿希加。阿希加因為施捨哀矜，所以能脫離納達布為他預備的死亡圈套；而納達布自己卻陷入了死亡的羅網，喪失了性命。

多 14:11 孩子！所以你們看：施捨的結果是什麼？不義的結果是什麼？是死亡。現在，我的靈魂要離開了。」於是眾人把他放在床上；他便死了。人們隆重地埋葬了他。

多 14:12 多俾亞的母親亞納死後，他便把她同他的父親葬在一起；隨後，便同自己的妻子兒女離開了那裡，到瑪待去，在厄克巴塔納與他的岳父辣古耳住在一起。

多 14:13 他孝敬他們直至他們壽終正寢，把他們埋葬在瑪待厄克巴塔納，也承繼了辣古耳和他父親托彼特的家產。

多 14:14 生時很受尊榮，死在瑪待，厄克巴塔納，享年一百一十七歲。

多 14:15 他死前，聽到了尼尼微毀滅的消息，也親眼見了瑪待王基雅撒勒擄到瑪待的俘虜，而讚美天主對尼尼微和亞述子民所作的一切。如此，在他未死之前，能為尼尼微的毀滅而喜樂，讚美上主天主於無窮之世。阿們。

3.是誰說“凡天主所結合的,人不可拆散”;請參考瑪竇福音十九章?

- 瑪 19:1 耶穌講完這些話以後，就離開加里肋亞，來到約但對岸的猶太境內。
- 瑪 19:2 有許多群眾跟隨他，他就在那裡醫好了他們。
- 瑪 19:3 有些法利塞人來到他跟前，試探他說：「許不許人為了任何緣故休自己的妻子？」
- 瑪 19:4 他回答說：「你們沒有念過：那創造者自起初就造了他們一男一女；
- 瑪 19:5 且說：『為此，人要離開父親和母親，依附自己的妻子，兩人成為一體』的話嗎？
- 瑪 19:6 這樣，他們不是兩個，而是一體了。為此，凡天主所結合的，人不可拆散。」
- 瑪 19:7 他們對他說：「那麼，為什麼梅瑟還吩咐人下休書休妻呢？」
- 瑪 19:8 耶穌對他們說：「梅瑟為了你們的心硬，纔准許你們休妻；但起初並不是這樣。
- 瑪 19:9 如今我對你們說：無論誰休妻，除非因為姘居，而另娶一個，他就是犯奸淫；凡娶被休的，也是犯奸淫。」
- 瑪 19:10 門徒對他說：「人同妻子的關係，如果是這樣，倒不如不娶的好。」
- 瑪 19:11 耶穌對他們說：「這話不是人人所能領悟的，只有那些得了恩賜的人，纔能領悟。
- 瑪 19:12 因為有些閹人，從母胎生來就是這樣；有些閹人，是被人閹的；有些閹人，卻是為了天國，而自閹的。能領悟的，就領悟罷！」
- 瑪 19:13 那時，有人給耶穌領來一些小孩子，要他給他們覆手，祈禱，門徒卻斥責他們。
- 瑪 19:14 耶穌說：「你們讓小孩子來罷！不要阻止他們到我跟前來，因為天國正屬於這樣的人。」
- 瑪 19:15 耶穌給他們覆了手，就從那裡走了。
- 瑪 19:16 有一個人來到耶穌跟前說：「師傅！我該行什麼『善，』為得永生？」
- 瑪 19:17 耶穌對他說：「你為什麼問我關於『善？』善的只有一個。如果你願意進入生命，就該遵守誡命。」

瑪 19:18 他對耶穌說：「什麼誡命？」耶穌說：「就是：不可殺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盜，不可作假見證；

瑪 19:19 應孝敬父母，應愛你的近人，如愛你自己。」

瑪 19:20 那少年人對耶穌說：「這一切我都遵守了，還缺少什麼？」

瑪 19:21 耶穌對他說：「你若願是成全的，去！變賣你所有的，施捨給窮人，你必有寶藏在天上；然後來跟隨我。」

瑪 19:22 少年人一聽這話，就憂悶的走了，因為他擁有許多產業。

瑪 19:23 於是，耶穌對門徒說：「我實在告訴你們：富人難進天國。

瑪 19:24 我再告訴你們：駱駝穿過針孔，比富人進天國還容易。」

瑪 19:25 門徒們聽了，就非常驚異說：「這樣，誰還能得救呢？」

瑪 19:26 耶穌注視他們說：「為人這是不可能的；但為天主，一切都是可能的。」

瑪 19:27 那時，伯多祿開口對他說：「看，我們捨棄了一切，跟隨了你；那麼，將來我們可得到什麼呢？」

瑪 19:28 耶穌對他們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這些跟隨我的人，在重生的世代，人子坐在自己光榮的寶座上時，你們也要坐在十二寶座上，審判以色列十二支派；

瑪 19:29 並且，凡為我的名，捨棄了房屋、或兄弟、或姊妹、或父親、或母親、或妻子、或兒女、或田地的，必要領取百倍的賞報，並承受永生。

瑪 19:30 有許多在先的要成為在後的，在後的要成為在先的。」

4. 請閱讀新約中格前第 7 章;請寫下保祿對
a.童貞生活的看法

b.已婚者的勸導

c.寡婦的意見

格前 7:1 到你們信上所寫的事，我認為男人不親近女人倒好。

格前 7:2 可是，為了避免淫亂，男人當各有自己的妻子，女人當各有自己的丈夫。

格前 7:3 丈夫對妻子該盡他應盡的義務，妻子對丈夫也是如此。

格前 7:4 妻子對自己的身體沒有主權，而是丈夫有；同樣，丈夫對自己的身體也沒有主權，而是妻子有。

格前 7:5 你們切不要彼此虧負，除非兩相情願，暫時分房，為專務祈禱；但事後仍要歸到一處，免得撒彈因你們不能節制，而誘惑你們。

格前 7:6 我說這話，原是出於寬容，並不是出於命令。

格前 7:7 我本來願意眾人都如同我一樣，可是，每人都有他各自得自天主的恩寵：有人這樣，有人那樣。

格前 7:8 我對那些尚未結婚的人，特別對寡婦說：如果他們能止於現狀，像我一樣，為他們倒好。

格前 7:9 但若他們節制不住，就讓他們婚嫁，因為與其慾火中燒，倒不如結婚為妙。

格前 7:10 至於那些已經結婚的，我命令——其實不是我，而是主命令：妻子不可離開丈夫；

格前 7:11 若是離開了，就應該持身不嫁，或是仍與丈夫和好；丈夫也不可離棄妻子。

格前 7:12 對其餘的人，是我說，而不是主說：倘若某弟兄有不信主的妻子，妻子也同意與他同居，就不應該離棄她；

格前 7:13 倘若某婦人有不信主的丈夫，丈夫也同意與她同居，就不應該離棄丈夫，

格前 7:14 因為不信主的丈夫因妻子而成了聖潔的，不信主的妻子也因弟兄而成了聖潔的；不然，你們的兒女就是不潔的，其實他們卻是聖潔的。

格前 7:15 但若不信主的一方要離去，就由他離去；在這種情形之下，兄弟或姊妹不必受拘束，天主召叫了我們原是為平安。

格前 7:16 因為你這為妻子的，怎麼知道你能救丈夫呢？或者，你這為丈夫的，怎麼知道你能救妻子呢？

格前 7:17 此外，主怎樣分給了各人，天主怎樣召選了各人，各人就該怎樣生活下去：這原是我在各教會內所訓示的。

格前 7:18 有人是受割損後蒙召的嗎？他就不該掩蓋割損的記號；有人是未受割損蒙召的嗎？他就不該受割損。

格前 7:19 受割損算不得什麼，不受割損也算不得什麼，只該遵守天主的誡命。

格前 7:20 各人在什麼身份上蒙召，就該安於這身份。

格前 7:21 你是作奴隸蒙召的嗎？你不要介意，而且即使你能成為自由人，你也寧要守住你原有的身份，

格前 7:22 因為作奴隸而在主內蒙召的，就是主所釋放的人；同樣，那有自由而蒙召的人，就是基督的奴隸。

格前 7:23 你們是用高價買來的，切不要做人的奴隸。

格前 7:24 弟兄們，各人在什麼身份上蒙召，就在天主前安於這身份罷！

格前 7:25 論到童身的人，我沒有主的命令，只就我蒙主的仁慈，作為一個忠信的人，說出我的意見：

格前 7:26 為了現時的急難，依我看來，為人這樣倒好。

格前 7:27 你有妻子的束縛嗎？不要尋求解脫；你沒有妻子的束縛嗎？不要尋求妻室。

格前 7:28 但是你若娶妻，你並沒有犯罪；童女若出嫁，也沒有犯罪；不過這等人要遭受肉身上的痛苦，我卻願意你們免受這些痛苦。

格前 7:29 弟兄們，我給你們說：時限是短促的，今後有妻子的，要像沒有一樣；

格前 7:30 哭泣的，要像不哭泣的；歡樂的，要像不歡樂的；購買的，要像一無所得的；

格前 7:31 享用這世界的，要像不享用的，因為這世界的局面正在逝去。

格前 7:32 我願你們無所掛慮：沒有妻子的，所掛慮的是主的事，想怎樣悅樂主；

格前 7:33 娶了妻子的，所掛慮的是世俗的事，想怎樣悅樂妻子：這樣他的心就分散了。

格前 7:34 沒有丈夫的婦女和童女，所掛慮的是主的事，一心使身心聖潔；至於已出嫁的，所掛慮的是世俗的事，想怎樣悅樂丈夫。

格前 7:35 我說這話，是為你們的益處，並不是要設下圈套陷害你們，而只是為叫你們更齊全，得以不斷地專心事主。

格前 7:36 若有人以為對自己的童女待的不合宜，怕她過了韶華年齡，而事又在必行，他就可以隨意辦理，讓她們成親，不算犯罪。

格前 7:37 但是誰若心意堅定，沒有不得已的事，而又能隨自己的意願處置，這樣心裡決定了要保存自己的童女，的確作得好；

格前 7:38 所以，誰若叫自己的童女出嫁，作得好；誰若不叫她出嫁，作得更好。

格前 7:39 丈夫活著的時候，妻子是被束縛的；但如果丈夫死了，她便自由了，可以隨意嫁人，只要是在主內的人。

格前 7:40 可是，按我的意見，如果她仍能這樣守下去，她更為有福：我想我也有天主的聖神。